



冯华 著

偷窥之谜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JIANGSU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冯华 著

偷窥之谜

也许缘于天性，对于我心甘情愿去做的事情，总是会不可自拔地陷入执着和沉迷。用了两个星期的时间来写《偷窥之谜》，看起来时间似乎短暂，但只有自己知道，在这两个星期中，我的脑海里几乎没有一刻的安宁，也包括那些原本被梦境丰富着的睡眠。

在小说即将结尾的那天晚上，我发起了高烧，几乎整个夜晚都被纷乱无章的梦境缠绕。我在断续的梦里挣扎，痛苦的主题很简单：我不知道该给这个故事一个什么样的结局。真的，在梦里我那么茫然，一直听到两个“我”的声音在激烈的争论。

一个终日以文字来充实生活的人，看到两个“我”在自己梦里辩论，这场景虽然老套得有些滑稽，却令猛醒过来的我感到吃惊。我不知道当我面临创作一个故事的结局时，内心深处竟隐藏着这样的困扰。

也许正是因为这个隐隐的忧虑，才使我发现一个事实：我们生活在这个时代，不知从何时起，似乎已经耻于谈论“意义”。我们可以公开地张扬个性、表达欲望、追求时尚、享受生命，却会在某些不合时宜说出“意义”这个词汇时，为自己的落伍悄悄脸红。……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偷窥之谜 / 冯华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1.9

ISBN 7-5399-1655-9

I. 偷... II. 冯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47925 号

书 名 偷窥之谜
作 者 冯 华
责任编辑 王昕宁
责任校对 黄 荣
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
印 刷 昆山市亭林印刷总厂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7.625
字 数 16 万
版 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 15 200 册
标准书号 ISBN 7-5399-1655-9/I · 1557
定 价 13.8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冯华推理系列:

《迷离之花》

《虚拟谋杀》

《偷窥之迷》



九月底的傍晚，周洁下班回家的时候，丈夫方启明还没回来。她先把肩上的皮包扔到客厅长椅上，然后拎着满手的塑料袋走进厨房。几个塑料袋里装着鱼和蔬菜，都是周洁下班路上在农贸市场买的。这星期周洁在医院不值班，按照这个家庭的习惯，应该由她准备全家的晚饭。

看看时间不早了，周洁顾不上一身的汗，穿上围裙就开始干活。早就过了盛夏季节，但天气依然很热。那条离水多时的鲫鱼仍活着，在塑料袋里拼命跳动。直到周洁动作利索地把它开膛破肚，连鱼腮都扯得干干净净了，它还在血淋淋地做着垂死挣扎。

周洁微微皱眉，情不自禁地摇摇头，自言自语地说：“人的命要是也这么大就好了。”

当了二十年的外科医生，周洁见惯了人的生老病死，也早已习惯了生命的脆弱。而眼前这条鲫鱼的顽强生命力，不禁令她有些羡慕。初秋夕阳的余辉，透过阳台的玻璃窗穿进来，投射到那条已被刮净了鳞的鱼身上，它虽然还在偶尔地抽动一下身子，但那抽动已经越来越微弱了。

晚饭做到一半时，丈夫方启明下班回家了。周洁继续在油烟中炒菜，方启明走进厨房，打开水龙头洗着手问：“晚饭快好了？”

“还有一会儿。”周洁说，锅铲和铁锅发出金属碰撞的声音。

方启明又问：“英子还没回？”

周洁说：“还没回。现在上高中了，学校放学都挺晚的。”

方启明说：“重点中学嘛，肯定比普通中学抓得紧。”

说到女儿，方启明脸上露出了笑意。女儿方英今年十五岁，刚

刚考上市一中的高中部，入学成绩之优秀，令方启明和周洁都觉得脸上有光。加上方英容貌清秀，性格文静，无论在学校还是在家里，都让人无可挑剔。

周洁说：“英子最近脸色不太好，没一点血色。饭也不肯吃，不知怎么回事儿。”

方启明也有点忧虑：“我也发现了。这样可不行，高中课程更紧了，身体跟不上，到时候怎么吃得消。对了，昨天你不是带她去医院检查的吗？结果出来没有？”

周洁说：“出来了，都好好的，就是血色素稍稍低了点儿，其他没什么毛病。”

方启明想了想，说：“得想办法给她增加点儿营养，多弄点她爱吃的东西。”

周洁有点无可奈何，说：“大热天儿的，本来就容易没胃口。我问过她几次想吃什么，她总说随便，吃什么都行。可一端起碗，就跟吃药似的。”

“这怎么行，身体要是垮了，什么都完了。要是没什么病，会不会是心里有什么事儿？”说到这儿，方启明警惕起来：“她这个年龄，正是容易想七想八的时候，别是有什么心事儿瞒着咱俩吧？”

“什么心事儿？”周洁没明白丈夫的意思。

方启明对周洁的迟钝有点儿不满，瞟了妻子一眼，说：“现在的孩子成熟早，社会风气又坏，看着小小年龄，谁知道心里想的什么。我跟你说啊，这事儿不能马虎，英子是姑娘，这事儿得由你出面，给她敲敲警钟，让她把心思都放在学习上，其他事情一概少想。”

周洁不以为然地说：“你想哪儿去了。咱们这种家庭的孩子，从小受正统教育，没外面那些污七八糟的事情。英子什么性格你不知道？你也真能乱猜。”

的确，方英从上小学一年级起，就是班上最受老师宠爱的好学生。成绩拔尖，遵守纪律，几乎从没有违反过什么规章制度。虽然

偶尔也跟其他孩子一样，犯过贪玩的毛病，可在方启明和周洁的严格教育下，总是很快就改正。

如果说方启明夫妇对女儿惟一的一点担忧，那就是女儿的性格似乎变得越来越内向了。除了上学时间，方英总喜欢呆在自己的小房间里，做父母的也算尊重女儿的个人空间，进门前总要敲门，在得到女儿的同意后才会进入。方启明平时在单位，常听同事抱怨孩子难教育，要么是成绩不好，要么是身体太差，要么是太调皮。碰上个这些情况兼而有之的，那更是让做父母的操透了心。

而方启明夫妇就从没有体验过这些苦恼。有时候两人感觉生活平淡无聊了，就会不由自主谈谈方英。一想到有这么一个懂事听话的好女儿，心里便不由自主地感到几分满足和骄傲，这种情绪足以掩盖婚姻生活的乏味，并激发起他们对未来的希望——那是他们用了前半生的努力而没能实现的，现在都落在了这个可爱的女儿身上。

方启明经常对女儿说的一句话就是：“我们的希望都寄托在你身上了，你要是不努力，就是辜负了我们的一片苦心。”

身材略显消瘦的方英，总是默不做声地听着，没有赞同也没有反驳。但她付出的努力以及换来的成绩却是显而易见的，方启明夫妇对此感到十分宽慰。事实上，他们两人都有着良好的职业，双方父母都已过世，没有生活负担，对于自己的晚景并无忧虑。对女儿的期望究竟是什么，他们自己也无法说清。不过，总的说来和物质上的回报没有多少关系，更多的应该只是精神上的慰藉。

抱着这样的想法，无论是方启明还是周洁，都觉得自己对女儿的爱是纯洁无邪的，经得起推敲的。他们要做的，就是好好照顾女儿的生活、身体和学习，为女儿的光明前途创造最佳的家庭环境。

现在看到女儿身体状况似乎出现一点问题，方启明不由得产生几分忧虑。他正打算继续跟妻子讨论一下这个问题时，女儿方英回家了。像是印证他们的说法似的，走进厨房的方英脸色苍

白，面颊消瘦，眼圈也有点儿发黑。

方英和父母打招呼：“爸，妈，我回来了。”

在方启明眼里，对父母保持礼貌，是方英所受良好教育的表现之一。方启明应了女儿一声，有意识地观察着女儿的举动，看到方英打过招呼，就走到水池边洗手。方英洗得很耐心，打过香皂后，细细地像是把每个指甲缝都洗了一遍，然后才算结束。方启明暗自满意，觉得讲究卫生，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女儿良好的教养。

周洁说：“英子，你先写作业吧，晚饭还得有一会儿。”

方英显得有点儿疲倦，说：“行。今天老师布置的作业特多，真怕做不完。”

说着，方英走出厨房，回到自己的房间去了。方启明看着女儿的背影，对周洁说：“不是你说我还真没太在意，她气色好像很差嘛。”

周洁叹口气，说：“晚上得劝她多吃点儿，别闹得营养不良。对了，你给她弄点儿水果送去，不然她自己根本不会主动吃。”

方启明削了一盘水果，给女儿端去。进了女儿的房间，看到她正埋头做作业，对于父亲的关心无暇顾及。方启明看到女儿面前堆着厚厚一叠练习簿，旁边还有一堆参考书，不敢多打扰，催着方英吃点水果后，就悄然退出房间了。

晚饭桌上，方英安静地吃饭。对周洁精心烹制的菜肴，她的筷子蜻蜓点水般，稍稍一碰就掠过去。一小碗饭，是方启明坚决不允许她拨掉的，一粒米一粒米地吃了一半，就搁下来了。

“我实在吃不下了。”方英愁眉苦脸地说，“吃饱了。”

周洁叹了口气：“英子，你总共没吃到一两饭。”

方启明用严肃的表情掩饰心疼，说：“不行，你这个样子吃饭，用不了两个月，人就要得病了。现在上高中了，又是省重点，竞争压力那么大，没个好身体怎么行？这是任务，不吃也得吃。”

方英低着眼睛，没说话，又端起碗，继续以一口一粒米的速度

吃饭。两个大人满脸忧虑，可方英顺从的态度，和她下咽时艰难的样子，又让他们没法儿更严厉。

方启明给周洁使了个眼色，周洁显得很为难，但还是小心地对低头吃饭的方英说：“英子，是不是哪儿不舒服？”

方英抬起脸，笑了一下，说：“没有呀，我挺好的，昨天不是检查过了吗？大概天太热了，有点儿吃不下饭。”

的确，已经是九月中旬，早该降下来的气温，却以秋老虎的姿态扑向这座城市。可无论如何，即使是在真正的夏天，热浪的力量更强大的时候，方英也没有像现在这样食不下咽。既然不是身体有病，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呢？

方启明斟酌再三，问道：“英子，你是不是有什么心事瞒着爸妈？”

方英消瘦的瓜子脸一下子更苍白了，她抿了抿嘴唇，垂着眼睛说：“没有。”

周洁注意到方英的表情，在一旁插话：“我们就你这么个女儿，要真是有什么心事，你不跟爸爸妈妈说跟谁说呀？”

方启明的神情更严肃了：“英子，你要理解我们的苦心——”

方英忽然显得很不耐烦，提高了声音说：“唉呀，你们烦不烦呀，我都说了没事儿嘛。”说着干脆放下碗筷，起身离开饭桌，走向自己的房间，进门前抛出一句话：“我一大堆作业呢，你们就别给我添乱了。”

房门砰地一声关上了，剩下不明就里的父母亲，呆呆坐了一会儿，脸上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。一直温顺文静的方英，懂事儿以后，还是第一次以这种态度跟父母说话，这令方启明和周洁感到深深的不安。

午夜时分，方英的小屋中一片黑暗。她躺在床上，大睁着眼睛，看着暗影中的天花板。空调开着，冷气源源不断地送出来，房间里十分凉爽。为了给方英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，父母尽其所能地提供了她在物质上的需求。对此，方英既感激，又承受着沉重的压力。

做完作业已是十一点半，父母都睡了。方英觉得身体很疲倦，可上了床后，却怎么也睡不着。为了确定父母真的已经入睡，方英去了两次厕所，在经过客厅回自己房间时，小心地停在父母卧室门口，侧耳倾听里面的动静。

父亲睡觉会打鼾，方英听见父母卧室里传来熟悉的鼾声，除此之外别无声响。她在黑暗中静静立了一会儿，轻轻走向自己的房间，动作缓慢地插上了插销。这在白天是被父母禁止的事情，方英也从未违背过父母的规定。即使是在这样的深夜，她也是倍加小心，害怕自己的行为会被父母察觉。

方英没有开灯，她坐在黑暗中的床沿上，痛苦地迟疑着。理智命令她什么也不要想，就此上床睡觉，获得一个安稳的睡眠，换来次日充沛的精力，以迎接一个又一个学无止境的日子。她在床上躺下来，闭紧眼睛，甚至用轻柔的云丝被蒙住了脸，渴望像隔绝外界的干扰一样，隔绝内心的杂念，并尽快进入睡眠。

然而方英还是失败了。忍耐了二十分钟，仍然无法安静入睡，她气恼地从床上坐起来，怔怔地坐了一会儿，终于还是下了床，爬到床底下，慢慢地把手伸进自己那个装小玩意儿的箱子里，摸索着取出一个沉甸甸的东西，小心地捧在胸前，摸黑走到窗前，轻轻拉

开窗帘。

和方英家所住的高层公寓楼相邻的，是同样二十四层高的几栋公寓。透过窗户的玻璃，方英一眼就看见那个熟悉的窗口，仍然亮着灯光。两栋楼之间约有二十多米的距离，方英的眼睛略有些近视，但即使不戴眼镜，她也能看到，那个亮着灯并且没有拉上窗帘的房间里，一个人影正在做着什么运动。

方英知道，那就是林志远。和每个夜晚一样，他完成了一天的紧张功课，正在午夜时分做着睡前的体育锻炼。这个项目大约要进行十五分钟，然后大汗淋漓的他，就会从这个房间走出去。接下来，相邻的一个略窄的窗口就会亮起灯，那是林志远开始冲凉了。

不知是因为太热，还是认为这个时间人们都已入睡，林志远冲凉时，卫生间里亮着灯，而百叶窗总不拉上，这使他暴露在灯光下，令黑暗中眼睛灼灼发亮的方英一览无余。

方英的喉咙变得干涩起来。她看到林志远停下运动，在房间里随意地走动两趟，像在拿什么东西，接着便走出了房间。几秒钟后，相邻卫生间的窗户里亮起了灯，一个身影走到窗前，赤裸的上半身暴露在灯光下。

方英的脸开始发烫，她的手像是被某种强大的力量吸引着，把刚才一直紧抱在胸前的那个东西举起来，举到眼前。那是一个黑色的高倍望远镜，调整视角后，对面那个亮灯的房间，像是在瞬间就跳到了方英面前。而赤裸着上半身的林志远，如同停留在方英家的窗户前，摘下花洒，扭开开关，调试水温，用喷射的水花冲洗着身体。方英甚至能够看到林志远脸上那种运动之后的舒适感，以及随着他身体移动而变化的肌肉上每一根线条！

是的，这是偷窥。

只有在此时，方英才对自己承认，自己的行为只有用这个词来定义。没有人知道，那个白天在学校文静羞涩的方英，那个从小到大在班上当班干部、总是令老师微笑、令同学们羡慕的好学生，那

个平时从不和男生嬉戏打闹、自尊自重的十五岁的少女，半个多月来的几乎每个深夜，都在借用这个高倍望远镜，于黑暗中偷偷窥视着对面的林志远。并且，最难以启齿的是，方英最渴望看到的，正是林志远洗澡时赤裸在窗前的身体！

方英的身体在微微颤抖，她不知这是因为内心强烈的羞耻感，还是因为那种不为她所了解的、来自身体深处的奇异感觉。第一次体验到这种感觉时，方英觉得自己几乎要昏迷过去，身体被说不出是极度的痛苦还是极度的快乐所侵袭。

手中的高倍望远镜很沉，随着方英身体的颤抖微微晃动。镜头里的林志远一无所知，花洒对准脸部，水花四溅，他微微闭着眼睛，脸上流露出愉悦的表情。偶尔，他的身体转向窗口，似乎正好注视着方英的方向。而方英却知道，自己的房间里黑着灯，林志远无论如何也不会知道，一个比他小一岁的女孩子，正浑身颤抖地从望远镜里凝视着他。

短短的几分钟里，方英像是被电流击穿，除了那种来自于身体深处的快感，几乎忘却了其他所有的感觉。很快，她看见林志远冲完了澡，关水，用毛巾擦干头发，擦拭赤裸的身体，离开窗前，一手拨弄着头发，一手关掉了卫生间的灯。此时，望远镜里的世界瞬间陷入黑暗，这个充满痛苦和快乐的过程，就此结束。

两分钟后，林志远房间的灯熄灭了。方英的手无力地垂下来，望远镜被慢慢放到地上。她向后退了几步，凭着对自己房间的熟悉，不用回头看，就准确地坐到了床上。富有弹性的席梦思床垫如同催化剂般，将方英从偷窥中获得的那种来自于身体深处的冲动，更加不可抗拒地激发出来。她微闭起眼睛，慢慢抬起手，隔着薄薄的睡裙，轻轻抚摸自己的胸部。那里年轻得如同花蕾，然而快感却新鲜并且强烈。一股热流如同岩浆般冲入大脑，使得方英产生忘我的迷失……一切过后，她的身体被极度的松弛和疲倦占据，无力地躺倒在床上。泪水从她眼睛里涌出来，她开始在黑暗中绝望地

哭泣，却不发出一丝声息。

2

米朵梦见自己夹在一群人当中向前走着，周围的人让她感觉很熟悉，却又回忆不出那些面孔究竟是什么人。每个人都沉默着不说话，只是埋头向前走着。她跟随着这些人的脚步，头脑中却有些茫然，不知自己在前往何方。走着走着，他们来到一个大门前，她忽然发现这是自己大学的母校。而此时，身边那些人不知在何时消失了，她感觉自己有些慌乱，四处张望着，想寻找些熟悉的伙伴，却只看到一个男人从大门后走出，直朝着她走来。到了近前她才发现，原来这是自己婚前惟一的恋人章子群，也是自己大学里选修课的讲师。他一直走到离她很近才停住，眼睛深深地看着她，充满哀愁。她觉得自己在他的眼神里，变得伤心起来，明知有些什么不对，仍然不由自主地张开双臂，环住他的脖子，然后他们开始缠绵地接吻……

“别伤心……”他说，吻着米朵的嘴唇。

“对不起……”米朵对着梦中人说，睁开眼睛醒过来，心仍隐隐地痛着，却发现床头灯开着，温和的光线中，普克的脸就在面前，是他的吻唤醒了米朵。

普克用手去擦拭米朵的脸颊，柔声问：“又做梦了？”

米朵这才感到自己一脸的泪水。刚才那种伤心渐渐退去，她明白刚才自己做了一个梦，这个梦里米朵在和自己婚前的恋人接吻，不知道为什么她为此觉得伤心。

“对不起。”米朵喃喃地说，闭起了眼睛，为自己刚才的梦感到羞愧。自己深爱的丈夫就在身边，而她却梦见和旧日的恋人接吻。

虽然明知只不过是一个梦,心里仍然有种背叛的羞辱。

普克帮米朵擦干眼泪,问:“做什么梦了?”

米朵叹了口气,说:“不好意思告诉你。”

普克笑了:“傻瓜,就算再过分,也只是一个梦而已。”

米朵睁眼凝视普克,看到那张白皙干净的脸上温暖的笑意。

“不想说?”普克微笑,半真半假地说:“一定是个让我吃醋的梦。”

米朵笑起来,伸手搂住普克,把脸埋在他肩上,说:“先答应我,我告诉你的话,不管是什么,你都别生气。”

普克摸摸米朵的头发,说:“其实我刚才也正在做梦,听到你哭才醒的。不如我们俩把梦交换一下,彼此都比较平衡。”

“那你先说你的梦。”米朵含笑说。

普克笑了,举手投降:“真对不起,刚醒的瞬间还记得很清楚呢,现在却忘得一干二净。”

“就知道你在逗我。”米朵这时才从刚才那个梦造成的紧张情绪中,真正松弛下来。她说:“咱们认识这么久了,只听你说过两次梦。”

“唉,我的梦是比较少,不过我也知道,其实最主要的,是因为大部分梦一醒来就忘了。”普克说,“不像你,好像对梦的记忆特别清晰。”

米朵点头:“是啊,梦真是个奇怪的东西。据说平时喜欢胡思乱想的人,比较容易做梦,也容易记住。这倒是比较符合我,可你这么个喜欢动脑子的人,怎么也记不住自己的梦了呢?”

普克笑着说:“我上学时记性就差,所以凡是需要记忆的课程,我就学不好。”

米朵把刚才的梦境向普克重复了一遍,包括梦中那些真实的感觉。说完,米朵观察着普克的表情,问:“没吃醋吧?”

普克却认真地说:“我想你这个梦,其实是有含意的。”

“什么含意？”

“我们可以分析一下。”普克说。

此时是凌晨四点，可普克的眼睛却很明亮。米朵知道普克睡眠一向不好，这种时候醒来，通常很难再次入眠，她不禁觉得有些不安，担心普克明天的工作。

“算了，只要你不信以为真，一个梦而已，何必去想那么多。”米朵拒绝普克的建议，她自己明天有手术，必须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。而且，和章子群的关系，一直是她内心一个不想过分深究的话题。虽然她和章子群同居一年的事情，早在和普克结婚前，就坦然相告了。可是真的要分析刚才的梦，势必要回忆和章子群同居的那段经历。米朵清楚，和一个有家庭的男人同居，并且并非因为爱情，这样的事情，无论如何不会让人感到愉快。

这么寂静的夜晚，人心本来就容易变得脆弱。米朵不想因为这么一个梦，而影响了自己接下来的情绪。这些年来，曾在内心深处折磨了米朵二十多年的旧伤，因为一些人和一些事的帮助，渐渐失去了伤害米朵的力量。可伤口毕竟是伤口，恢复得再好，终究与健康的肌体有所差别。平静的生活中，何苦为自己添烦恼呢？

米朵又说：“还是再睡一会儿吧，明天都有工作呢。”

普克也不再坚持。虽然作为一名刑警，在从前的探案经历中，普克以分析推理能力见长，也曾就人的潜意识、心理暗示与梦境的关系，读过一些书籍。但那毕竟只是管中窥豹，并非普克的专长。刚才提议帮助米朵分析梦境，普克其实没有什么把握，而只是有些朦胧的兴趣。也许更主要的是，他知道自己这一醒来，可能直到天亮也很难入睡，所以想为自己找一件用来消磨时间的事情。

很快，米朵在普克身边又睡着了。普克把台灯的光线调暗，双手枕在头下，用一种很随意的情绪，回忆着刚才米朵对他讲述的梦境。

普克知道章子群。知道在认识自己之前，米朵因为心底那个

谜一样的创伤,许多年无法像正常人一样恋爱,后来却因为和章子群接触时一种莫名的安全感,而接受了章子群,并和他同居了一年,直到章子群的妻子从外地调到本市,米朵才主动与章子群分开。

现在,米朵梦见了章子群,并在梦中和章子群接吻,甚至伤心地哭泣。

普克猜测着,也许米朵不想分析自己这个梦,并非因为担心明天的手术,而是有些惧怕认真思考这个梦中可能包含的意象。那么,米朵又为什么害怕面对这个意象呢?是因为它提醒了米朵过去伤痛的存在,还是它可能会提示某些米朵现在内心的问题……



清晨,方英在父母的逼迫下,硬着头皮吃了早餐,背着沉甸甸的书包出了家门。时间还早,方英乘电梯下楼时,电梯间里只有她一个人。方英无意识地扭头看着玻璃钢的墙体,自己的影子映在里面,有细小的歪曲。脸部的五官在镜面中发生变形,因失眠造成的黑眼圈,被放大夸张得十分醒目。

电梯下到底层,方英走到楼外,早晨清凉干净的空气减轻了她的沮丧。这个名叫“绿园”的花园小区,整洁宽敞,设施完备,大片花园绿地在现在的城市中实属难得。一共四幢塔式高层公寓楼,相邻着伫立在小区中,再往深处则是一些楼层较低、套型各异的公寓。

绿园小区的配套建设还算不错,不过物业管理却有欠缺。居民们意见最大的,是小区的安全保卫工作不够得力,对于进出小区的人员车辆,虽说规章制度都挂在墙上,但在具体管理过程中,却